

##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 新农（杭州）生物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布局，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农（杭州）生物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研究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 （二）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农研究院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MA2H24U25M
- 2、企业名称：新农（杭州）生物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企业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石桥路 198 号浙江省农业科创园 7 号楼 7518 室
- 5、法定代表人：徐群辉
-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20年1月13日

8、营业期限：2020年1月13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服务：生物科技技术的技术开发、植物保护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技术的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三、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整合公司的研发资源，加强研发及技术创新体系研究，提升公司竞争实力，公司决定成立研究院公司，致力于合成研发、剂型技术、植物保护产品及生物农药领域技术的研究和应用。设立研究院，符合国家技术创新战略的要求，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可发挥公司、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综合科技优势，整合企业内部资源，促进公司产业结构升级。设立研究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 （二）存在的风险

成立研究院公司，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进行的，但是技术研发存在一定的固有风险，可能会发生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风险，同时在研究院的实际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内部管理、研发项目不达预期等风险。对此，公司将在研究院公司设立完成后，结合实际情况尽快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并执行，加强各方的沟通，循序渐进，推进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时加强与相关专业高校和行业优秀人才的沟通交流与合作，保证技术人才的竞争力和人才储备，提高新技术、新产品孵化的成功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新农（杭州）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